（2）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多功能数字信号测试平台MPO-2104B）1，生产厂为（固纬电子（苏州）有限公司）2，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苏州新区鹿山路69号）。（多功能数字信号测试平台MPO-2104B）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多功能数字信号测试平台MPO-2104B）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多功能数字信号测试平台MPO-2104B）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可编程源载一体测试平台GPP-4323），生产厂为（固纬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苏州新区鹿山路69号）。（可编程源载一体测试平台GPP-432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可编程源载一体测试平台GPP-4323）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可编程源载一体测试平台GPP-4323）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示波器GDS-1104E），生产厂为（固纬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苏州新区鹿山路69号）。（示波器GDS-1104E）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示波器GDS-1104E）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示波器GDS-1104E）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任意波信号发生器MFG-2230M），生产厂为（固纬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苏州新区鹿山路69号）。（任意波信号发生器MFG-2230M）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任意波信号发生器MFG-2230M）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任意波信号发生器MFG-2230M）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illegible]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河南麦瑞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月17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